

畜禽运载工具消毒技术规范

Disinfection requirement for stock vehicles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2024 - 07 - 01 发布

2024 - 08 - 01 实施

前 言

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修订。

本文件代替DB12/T 451-2012《畜禽运载工具消毒技术规范》，与DB12/T 451-2012相比，除结构调整和编辑性改动外，主要技术变化如下：

- a) 修订了“规范性引用文件”的引导语，修改了引用文件（见2）；
- b) 增加了消毒设备（见4）；
- c) 修订了消毒前检查消毒设备的内容，增加了自动消毒通道、自动喷淋设施和手动消毒的三类设备检查（见6.1.1，2012年版5.1.1）；
- d) 增加了消毒防护用品检查（见6.1.3）；
- e) 修订了清扫和冲洗的粪便、垫料及污物相关处理规定，将GB 16548修订为农医发〔2017〕25号（见6.3.1，2012版5.3.1）；
- f) 增加了检查及干燥（见6.3.2）；
- g) 增加了二次冲洗及干燥（见6.3.4）；
- h) 增加了驾驶室的清洗、消毒（见6.4）；
- i) 增加了车载人员及用品的清洗消毒（见6.5）；
- j) 修订了记录，将记录修改为记录档案，并将存档保留修改为2年（见8，2012版6.3）；
- k) 增加了消毒注意事项（见9）；
- l) 修订了常用消毒剂及使用方法（见附录A）。

本文件由天津市农业农村委员会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天津市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孙玉霜、郑桂亮、于海霞、窦树昊、崔捷、付永利、王帅、张鑫、王秀昆、李振国、曹华、董依满、张培烁、王洪娟、窦国芳。

本文件及其所代替文件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2012年首次发布为DB12/T 451-2012；

——本次为第一次修订。

畜禽运载工具消毒技术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畜禽及畜禽产品运载工具消毒有关术语、消毒剂、消毒步骤、消毒效果检查、记录档案和消毒注意事项。

本文件适用于畜禽及畜禽产品运载工具的预防性消毒。

本文件不适用于疫情发生时的消毒。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15981-2021 消毒器械灭菌效果评价方法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载畜消毒 disinfection for vehicle with stocks

在运输途中对装载有畜禽及畜禽产品的运载工具实施的消毒。

3.2

装前卸后消毒 disinfection before loading and after unloading

在装载畜禽及畜禽产品前和卸载畜禽及畜禽产品后对运载工具实施的消毒。

4 消毒设备

4.1 消毒池

消毒池设置与门或道路同宽，长度为运输车辆车轮周长2倍以上，一般不低于4m，深 ≥ 0.5 m的防渗漏硬化消毒池，消毒液高度应 ≥ 0.4 m。

4.2 自动消毒喷淋通道

自动消毒喷淋通道配备喷射管道自动清洗装置，根据需求设置不同大小消毒通道，能对经过通道的车辆轮胎及车辆底部、顶部、左右、前后部位进行冲洗。

4.3 其他消毒设备

高压消毒机、喷雾器、烘干热风机、高压水枪、消毒防护用具(防护服、护目镜、口罩、手套、防护靴等)、消毒液配制容器、消毒液容器、污水污物清扫和收集设备等。

5 消毒剂

- 5.1 经主管部门 GMP 认证企业生产的。
- 5.2 杀菌谱广，消毒杀菌速度快。
- 5.3 易溶于水，性能稳定。一级条标题
- 5.4 毒性低，使用安全。
- 5.5 对运载工具无或低腐蚀性。
- 5.6 根据不同的消毒对象选择适宜的消毒剂，参照附录 A。

6 消毒步骤

6.1 消毒准备工作

6.1.1 消毒设备检查

自动消毒通道，检查消毒池内消毒液和自动喷淋设施内消毒液是否满足工作需要，自动喷淋设施是否正常；手动消毒的，检查高压消毒泵、喷雾器是否工作正常。

6.1.2 工作人员准备

工作人员要掌握必要的仪器操作和个人防护等知识。同时消毒前检查防护用具是否齐备后，穿戴好防护服、护目镜、口罩、手套、防护靴等防护用具。

6.1.3 消毒剂准备

根据不同消毒对象选择合适的消毒药品，仔细阅读消毒剂的使用说明书，按附录 B 配制消毒液。

6.2 载畜消毒

6.2.1 自动喷雾消毒

提示驾驶员关闭驾驶室车窗，引导畜禽及畜禽产品运载车辆以低于5km/h的速度匀速驶入自动消毒通道，确保持续喷雾消毒时间为10s~15s。

6.2.2 手动喷雾消毒

对运载车辆表面、轮胎、底盘、笼具、畜禽体表等以50mL/m²的量进行喷雾消毒，确保消毒面维持湿润10s~15s。

6.3 装前卸后消毒

6.3.1 清扫和冲洗

在装载畜禽及畜禽产品前和卸载畜禽及畜禽产品后，对运载车辆进行彻底清扫并用清水冲洗，对清理出的粪便、垫料及污物按照《病死及病害动物无害化处理技术规范》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6.3.2 检查及干燥

6.3.2.1 检查运载车辆内外确保清洗干净。

6.3.2.2 检查完成后，静置车辆沥干水分。可自然风干或暖风机吹干。

6.3.3 消毒

待运载车辆冲洗干燥后，由上风向至下风向、自上到下、由里到外对运载车辆进行喷雾消毒。消毒液喷雾量不得少于 $50\text{mL}/\text{m}^2$ ，以表面湿润、消毒液不滴流为度；对畜禽运输专用飞机采用熏蒸方法进行消毒，熏蒸量不得少于 $35\text{mL}/\text{m}^2$ ，喷雾消毒量 $20\text{mL}/\text{m}^3$ 参照附录A。

6.3.4 二次冲洗及干燥

6.3.4.1 对运载车辆消毒作用规定时间结束后，应进行全面冲洗。

6.3.4.2 运载车辆静置沥干水分后，自然蒸干或烘干机烘干。

6.4 驾驶室的清洗、消毒

6.4.1 清扫

清扫驾驶室，吸除灰尘。

6.4.2 消毒

6.4.2.1 对驾驶室内部方向盘、座椅、操作台等人员易触碰区域进行全面擦拭消毒。地面喷洒消毒液消毒，以表面湿润不滴流为度。

6.4.2.2 对驾驶室进行喷雾消毒，消毒液喷雾量不得少于 $50\text{mL}/\text{m}^2$ ，以表面湿润、消毒液不滴流为度。

6.4.3 干燥

消毒完毕后，对驾驶室进行通风自然蒸干或者烘干机烘干。

6.5 车载人员及用品的清洗消毒

6.5.1 车载人员清洗消毒

车载人员应洗手、脚踏消毒池进行消毒，有人员消毒通道的，需经人员消毒通道消毒；无条件的可用消毒液喷洒消毒，消毒后自然蒸干。

6.5.2 车载用品清洗消毒

车载饲喂用具、绳索等物品，在冲洗干净后可煮沸、消毒液浸泡或高温高压等方式消毒，消毒后自然蒸干或烘干机烘干。

7 消毒效果检查

7.1 现场检查

经检查确定消毒剂喷雾、喷洒均匀，无遗漏；表面湿润，未滴流。确保消毒剂喷雾时间和维持时间达到要求。

7.2 实验室检查

必要时应按照 GB/T 15981-2021 规定进行实验室消毒效果试验。

8 记录档案

做好消毒液配制记录和消毒记录，记录表见附录C，存档保留2年。

9 消毒注意事项

- 9.1 易挥发的消毒剂应现用现配。
- 9.2 做好个人防护。防止消毒剂灼伤皮肤、眼睛等处。
- 9.3 应在指定的地点实施消毒，合理设置警示标志，禁止无关人员靠近，以免发生意外事故。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附 录 A
(规范性)
常用消毒剂及使用方法

常用消毒剂及使用方法见表A.1。

表A.1 常用消毒剂及使用方法

主要化学成分	消毒方法	有效使用浓度	消毒方式或作用时间	适用情况
季铵盐	喷雾	1000 mg/L	喷雾 15 秒钟	载畜消毒
癸甲溴铵、活性碘	喷雾	500 mg/L	喷雾 10 秒钟	载畜消毒
二氧化氯	喷雾	50 mg/L~100 mg/L	喷雾 10 秒钟	载畜消毒
过氧化氢	喷雾	100mL/L~300mL/L	维持 10 分钟~30 分钟	装前卸后消毒
次氯酸钠	喷雾	1000mg/L	维持 30 分钟	装前卸后消毒
甲醛	熏蒸	300mL/L~500mL/L	维持4小时~10小时	(飞机专用)装前卸后消毒
过氧化氢	喷雾	200mL/L~300mL/L	60分钟	(飞机专用)装前卸后消毒
乙醇	喷雾、擦拭	75%	喷雾、涂抹、擦拭表面湿润	人员手部消毒
碘酊	喷雾、擦拭	20mL/L~50mL/L	喷洒、涂抹、擦拭表面湿润	人员手部消毒
聚维酮碘	喷雾、擦拭	0.5% ~50mL/L	喷洒、涂抹、擦拭表面湿润	人员、驾驶室消毒
苯扎溴铵	喷雾、擦拭	0.1%	喷洒、涂抹、擦拭表面湿润	人员、驾驶室消毒
过氧乙酸	擦拭、浸泡	2%~5%	擦拭表面湿润、浸泡 30分钟	非金属车载器具消毒
高锰酸钾	浸泡	0.02%~0.05%	擦拭表面湿润、浸泡 10分钟~30分钟	车载器具消毒
戊二醛	浸泡	2%	擦拭表面湿润、浸泡 20分钟~30分钟	车载器具消毒

附录 B
(资料性)
消毒液配制

B.1 消毒剂为液体

配制公式： $V_2=C_1 \times V_1 / C_2$ (A1)

其中：C1—原溶液浓度，%；

C2—欲稀释溶液浓度，%；

V1—原溶液容积，单位为毫升（ml）；

V2—稀释溶液容积，单位为毫升（ml）。

B.2 消毒剂为固体

配制公式： $V=A \times M \times 1000 / C$ (A2)

其中：A—固体消毒剂的纯度，%；

M—固体消毒剂的重量，单位为克（g）；

C—所配消毒剂浓度，mg/L；

V—所配消毒剂容积，单位为升（L）。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附录 C

(资料性)

消毒液配制记录及消毒记录

C.1 消毒液配制记录见表 C.1。

表C.1 消毒液配制记录

序号	消毒剂名称	药品规格	批号	原液量 (mL)	水量 (mL)	浓度配比	配制日期

C.2 运载工具消毒记录见表 C.2。

表C.2 运载工具消毒记录

消毒地址:			
运载工具名称		牌照号	
消毒剂名称及浓度		设备运转情况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消毒方法	喷雾 <input type="checkbox"/> 喷洒 <input type="checkbox"/> 熏蒸 <input type="checkbox"/> 擦拭 <input type="checkbox"/>	消毒种类	装前 <input type="checkbox"/> 途中 <input type="checkbox"/> 卸后 <input type="checkbox"/>
喷雾或维持时间		消毒现场检查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责任人		消毒时间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参 考 文 献

- [1] 病死及病害动物无害化处理技术规范 农医发〔2017〕25号
-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